

证券代码：002861

证券简称：瀛通通讯

公告编号：2023-053

债券代码：128118

债券简称：瀛通转债

## 瀛通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除董事黄晖先生外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瀛通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简称：瀛通通讯，股票代码：002861）股票交易价格于2023年9月4日、2023年9月5日连续两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 二、对重要问题的关注、核实情况说明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黄晖先生及左笋娥女士，控股股东为黄晖先生，鉴于黄晖先生被实施留置（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2023年8月28日披露的《关于公司控股股东、董事长、总经理被留置的公告》），公司董事会以书面方式对公司、左笋娥女士就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现说明如下：

1、公司前期所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公司控股股东、法定代表人、董事长、总经理黄晖先生被惠州市监察委员会实施留置措施，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未收到有权机关对公司的任何调查或者配合调查文件，暂未知悉留置调查的进展及结论。上述事项不会影响到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公司具有完善的组织结构和规范的治理体系，各项生产经营活动一切正常。

3、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4、近期公司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5、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左笋娥女士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黄晖先生因处于留置状态，公司未能获取相关信息。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7、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的情形。

###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四、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控股股东、法定代表人、董事长、总经理黄晖先生目前被留置，公司将持续关注进展情况，并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3、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瀛通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9月6日